臺灣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制度

Taiwan Personal Information Protection and Administration System

108 年度各級專業人員培訓課程

個人資料管理師

（Internal Management Specialist, IMS）

報名簡章

本梯次課程聯絡人：邱小姐，電子郵件信箱：elsachiu@iii.org.tw

聯絡地址：106-69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216 號 22 樓

電話（02）6631-1079，傳真（02）6631-1001

壹、 課程費用

個人資料管理師標準費用為每位學員一新臺幣 30,000 元整。

貳、 優惠方案

為使本制度效益擴散，特別**針對全業別或組織**提供多項優惠方案，**自 9 折起至 6 折不等**，各項優惠方案內容、相關資格條件暨申請辦法與限制規定如下：

一、 **依報名時所符合之優惠身分，從優擇定其中乙種適用**；於官方網站完成報名後，即不得再行更改。

二、 欲適用各種優惠身分報名課程者，除於官方網站報名頁面進行報名外，**須另行下載並填寫「課程費用優惠申請表」，以傳真或電子郵件方式回擲課程聯絡人**。

三、 各項優惠方案內容：

（一） **團體報名優惠**（優惠代碼 G）

凡兩人（含）以上報名 TPIPAS 各級專業人員培訓課程，其種類、級別、梯次均相同者適用。

按課程標準費用，**給予 9 折優惠**。

完成報名，並**經系統發送錄取通知後，即不得再行增加學員；亦不得申請異動上課梯次**。

如團體報名學員中一人或數人同時申請退費，致使所餘學員人數不足兩人時，

data privacy protection mark

即**視為全額付費報名參加本課程**，學員須另行補繳新台幣 3,000 元整。

（二） **TPIPAS 標章組織、歷年導入事業、輔導機構、外部驗證機構優惠**（優惠代碼 P）

凡任職服務於 TPIPAS 標章組織、歷年申請並成功導入之事業、輔導機構、外部驗證機構員工報名者適用。

按課程標準費用，**給予 9 折優惠**。

（三） **TPIPAS 輔導機構、外部驗證機構或各級專業人員推薦優惠**（優惠代碼 R）

凡報名時，經具備登錄證書效期內之 TPIPAS 輔導機構、外部驗證機構或經具備合格有效證書之 TPIPAS 各級專業人員具名推薦者適用。**但報名人（即被推薦人）與推薦人不得為同一人。**

按課程標準費用，**給予 9 折優惠**。

（四） 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子法規範產業優惠（優惠代碼 SI）

凡屬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發布之「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或業務終止後個人資料處理方法」等相關事項之辦法所適用對象或行業別之職、員工報名者適用。

按課程標準費用，**給予 9 折優惠**。

（五） **社會福利、社會救助機構優惠**（優惠代碼 W）

凡經各級政府社會福利主管機關許可設立，並經法院法人登記在案之社會福利、社會救助機構職、員工報名者適用。（**以司法院法人登記公告查詢服務網站為準** http://cdcb.judicial.gov.tw/abbs/wkw/WHD6K00.jsp）

按課程標準費用，**給予 6 折優惠**。

（六） **其他經公告之優惠**（優惠代碼 O）

詳細優惠條件及內容，請逕洽 TPIPAS 維運機構或詳見官方網站公告。

參、 招收人數

最低開課人數為 16 人（惟 TPIPAS 維運機構仍得酌情調整），因授課場地限制，依網路報名序受理各梯次報名，額滿為止。登記候補者，需俟當梯錄取名額釋出情形，依序通知遞補。

如遇報名人數不足時，得延期開課，並通知學員課程異動資訊。

肆、 課程大綱

一、「臺灣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制度（TPIPAS）」個人資料管理師資格簡介。

二、 個人資料保護法、相關法制概論解析與實務案例探討。

三、 最新國際隱私暨個資法遵趨勢概述（包括歐盟 GDPR 與 APEC CBPRs）。

四、「臺灣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制度（TPIPAS）」完整剖析。

五、「臺灣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制度（TPIPAS）」導入實務。

六、「臺灣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制度（TPIPAS）」實例演練暨分組操作。

七、「臺灣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制度（TPIPAS）」相關機制解說。

八、 專業人員「個人資料管理師」資格測驗。**（隨各該梯次課程最後一日下午舉行）**

data privacy protection mark

伍、 報名及課程注意事項

一、**請務必先註冊成為「個人會員」，於官方網站報名頁面填寫完整資料並送出後，您將會收到一封「報名成功」通知函，惟並不代表「已錄取」**。TPIPAS 維運暨執行小組將從速審核後，寄發「錄取與否通知函」(請注意確認報名時所留存電子郵件信箱是否會擋信)。**請於收到「錄取」通知函後，再依規定完成繳費即可**。

二、報名成功並經錄取，而未完成繳費（含應行補繳差額）或於課程期間缺席者，將影響其及所任職服務機關日後參與本課程或相關機制之優先機會，俾維護制度資源之有效運用。

三、為保障學員課程權益及參與測驗資格，敬請全程出席。**凡缺席（含請假）時數達本課程總時數四分之一者，即不得參加資格測驗，亦無法取得證書。**本課程每日上、下課均設有簽到、簽退機制，學員出缺席記錄將統計作為學習成績、得否參與測驗及取得證書之依據。

四、請詳實填寫報名及聯絡資料，並請於課程**報到時攜帶附照片之身份證件**（身份證、駕照、健保卡或護照等）**或報到通知單**，俾供現場專員為您辦理報到。

五、本課程期間均備供餐膳，學員如有素食需求，請於報名時選填或於每日課程報到時，告知現場專員為您服務。

六、為確保最佳學習效果，並避免影響其他學員上課權益，課程進行中，非經講師同意，請勿使用自行攜帶之筆記型電腦、平板電腦、智慧型手機或其他相類之電子產品或上網設備。

七、為尊重智慧財產權，**本課程全程禁止攝影、錄影、錄音或以其他方式侵犯智財權**之行為。

陸、 繳費、退費、申請異動梯次等注意事項

一、繳款方式：

（一）ATM 轉帳

（華南銀行和平分行）008-98365070990017，請學員於轉帳後將收據（寫明轉帳人等）或相關證明，掃描後 E-mail 或傳真予課程聯絡人。

（二）匯款

（華南銀行和平分行）008-98365070990017，戶名：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，請學員於匯款後將收據（寫明匯款人等）或相關證明，掃描後 E-mail 或傳真予課程聯絡人。

（三）即期支票

支票抬頭為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（請劃線禁止背書轉讓，並於信封上註明本課程名稱），採掛號方式寄予本課程聯絡人收。

（四）郵政匯票

戶名為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，請採掛號方式寄予本課程聯絡人收。

（五）信用卡

請下載並填妥「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研究所繳款資料回傳單（含信用卡刷卡單）」，掃描後 E-mail 或傳真予課程聯絡人。

data privacy protection mark

二、申請退費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學員應於收到錄取通知後 **10 日內**，完成繳費程序；但距開課日 15 日內始報名，或收到錄取通知後，距開課日不足 15 日者，應於收到錄取通知後**翌日**完成繳費；逾期未繳費且經催繳未果或無法取得聯繫者，得撤銷學員錄取資格，並依規定辦理候補學員遞補。敬請學員注意繳費期限，如造成不便，尚祈見諒！

（二）因可歸責於 TPIPAS 維運機構之事由，致未能如期開班時，該梯次經錄取之學員得申請退還已繳費用全額。同類別課程之其他梯次業已開放報名且尚有名額時，學員亦得申請最優先更換至該梯次參訓。

（三）學員完成報名後因故欲取消者，**應以書面或電子郵件方式通知課程聯絡人**，TPIPAS 維運機構將依下列標準辦理退費。

各梯次課程退費申請期限及標準表（期日標準係採工作天計算）

培訓課程 項目級別	梯次	開課日期（108 年）	開課日前 10 天以上 退費（90%）	開課日前 9 天以內 退費（50%）
個人資料管理師 （IMS）	五	10 月 02 – 04 日	09 月 18 日前	09 月 19 日 至 10 月 01 日

（四）**未依前開規定為取消報名之通知，或逾退費期限始通知者，恕不接受退費申請**。

（五）退費程序需費一定處理時間，敬請學員多加包涵，並靜候通知。

（六）開課期間如遇天災等不可抗力事由，停課與否悉依開課地直轄市政府、縣（市）政府當日公告為準。

（七）TPIPAS 維運機構保有變更活動及修改其內容之權力；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 TPIPAS 維運機構公布之最新資訊為準。

三、申請異動梯次注意事項：

線上報名各梯次課程，經錄取並完成繳費後，**得申請更換上課梯次（團體報名優惠者除外）**，但**以乙次為限**。學員應於**開課日 10 個工作日前**，以書面或 Email 方式向課程聯絡人提出申請。另為避免制度資源之浪費，學員報名課程經辦理梯次異動後，即無法適用退費流程。（因可歸責於 TPIPAS 維運機構之事由除外）

各梯次課程受理異動期限表（期日標準係採工作天計算）

培訓課程 項目級別	梯次	開課日期（108 年）	截止受理異動梯次日期
個人資料管理師 （IMS）	五	10 月 02 – 04 日	09 月 18 日前

do
pri
protection
mark

●本課程一律採 TPIPAS 官方網站受理報名，網址為

http://www.tpipas.org.tw/course_list.aspx?no=118

資料隱私
保護標章

dp. mark

